



第五十三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1 和 93

宏观经济政策问题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1998 年 10 月 8 日阿塞拜疆、保加利亚、格鲁吉亚、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摩尔多瓦、蒙古、波兰、罗马尼亚、塔吉克斯坦、土耳其、乌克兰和乌兹别克斯坦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上 1998 年 9 月 7 日和 8 日在巴库举行的复兴历史上有名的丝绸之路国际会议通过的巴库宣言(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91 和 93 的文件分发为荷。

阿塞拜疆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叶尔达尔·库利耶夫(签名)

保加利亚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临时代办

弗拉迪米尔·索蒂罗夫(签名)

格鲁吉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彼得·奇赫伊泽(签名)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阿克马拉尔·阿雷斯坦别科娃(签名)

吉尔吉斯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扎米拉·叶什马姆贝托娃(签名)

摩尔多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扬·博特纳鲁(签名)

蒙古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扎尔嘎勒赛哈努·恩赫赛汗(签名)

波兰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尤金纽什·维兹纳(签名)

罗马尼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扬·戈里策(签名)

塔吉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拉希德·阿利莫夫(签名)

土耳其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沃尔坎·武拉尔(签名)

乌克兰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沃洛德梅尔·叶利琴科(签名)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阿利舍尔·沃希多夫(签名)

## 1998年9月8日在巴库通过的巴库宣言

[原件:俄文]

参与复兴历史上有名的丝绸之路国际会议的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代表团团长,下称“各方”,

表示他们渴望在经济和贸易方面进行富有成效的互利合作,

确认发展连环相接的国家和区域运输基本设施对扩大欧洲、黑海、高加索、里海和亚洲等区域的合作的重要性,

强调在复兴人类文明的古老运输路线伟大的丝绸之路的基础上发展欧洲-高加索-亚洲运输走廊,包括通往黑海的运输路线对他们的共同利益,

注意到1993年5月7日《布鲁塞尔宣言》各项原则和目标以及遵守普遍公认的国际法原则和规范的重要性,

强调实施欧高亚运输走廊方案对高加索和中亚内陆国可持续地进入横贯欧洲和横贯亚洲的运输网络的重要性,

注意到区域和分区域互动与合作对建立国际和平与安全、增加信心和稳定的积极作用,

宣告如下:

1. 各方支持为发展欧洲-高加索-亚洲运输走廊所作的倡议和努力,并对《布鲁塞尔宣言》各项主要目标的实施过程表示满意。

2. 注意到欧洲联盟对实施欧高亚运输走廊方案所作的贡献,各方欢迎欧洲联盟决议采取进一步的协调行动,促进上述方案,同时发展欧洲-高加索-亚洲走廊。

3. 各方特别强调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各项原则和决定维护和平、安全、稳定和信心、解决区域冲突,对成功地实施欧高亚运输走廊方案框架内的项目和欧高亚运输走廊的可持续运作的重要性。

4. 各方强调欧洲-高加索-亚洲运输走廊在国际合作促进里海和中亚区域各国发展方面的意义,表示他们随时愿意让这些国家自由进出海港。注意到该区域对正在构建的欧亚一体化体制所起的特殊作用和地位,各方表示支持该区域各国作出努力,更紧密地融入国际贸易和运输系统,在恢复和优化运输货物包括能源到国际市场的现有运输基本设施方面,以及在发起建立对环境安全、成本效率高的新基本设施方面,扩大合作。

5. 各方满意地注意到人们对复兴伟大的丝绸之路,特别是通过实施欧高亚运输走廊方案加以修复的兴趣日增,邀请所有热心国家集合它们的人力物力,鼓励互利合作,以实现这个目标。

6. 各方表示有意同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委员会、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机构、黑海经济合作组织、经济合作组织及其它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合作发展欧洲-高加索-亚洲运输走廊。

7. 各方同意,加强发展欧洲 - 高加索 - 亚洲运输走廊的体制和法律合作框架将能促进参与国家更有效率的互动。在这方面,各方欢迎签订了《发展欧洲 - 高加索 - 亚洲走廊国际运输基本多边协定》(《基本协定》)。这是一项重要的体制机制,有助于发展和管制国际客货运输,包括过境运输,协调和统一运输政策和运输领域的法律框架。各方又表示希望设立一个政府间委员会及其常设秘书处,以及在参加《基本协定》的每一个国家设立常设秘书处的常驻代表处,这将促进有效率地实施《基本协定》的各项规定。

8. 各方注意到在参与实施在国家一级以及在欧洲联盟框架范围内制订的欧亚运输走廊方案中协调机制的重要性。

9. 各方确认他们有意利用私营企业的动力和潜能,增加合作效果,启动和实施符合发展欧洲 - 高加索 - 亚洲运输走廊各项目标的投资项目。

10. 各方对巴库复兴历史上有名的丝绸之路国际会议的成功表示满意,认为是为了参与国经济进步的利益,从体制上加强和扩大合作以进一步发展欧洲 - 高加索 - 亚洲运输走廊的一个重要的里程碑。

11. 各方高度赞赏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海达尔·阿利耶夫先生阁下、格鲁吉亚总统爱德华·谢瓦尔德纳泽先生阁下倡议以及欧洲联盟支持召开复兴历史上有名的丝绸之路国际会议。

12. 各方感谢阿塞拜疆共和国总统做东道主,在巴库举行了这次国际会议,感谢他作出了极好的组织安排,感谢阿塞拜疆政府和人民给予他们的热情款待。

亚美尼亚共和国

阿塞拜疆共和国

保加利亚共和国

格鲁吉亚

哈萨克斯坦共和国

吉尔吉斯共和国

摩尔多瓦共和国

蒙古

波兰共和国

罗马尼亚

塔吉克斯坦共和国

土耳其共和国

乌克兰

乌兹别克斯坦共和国